

饶平县樟溪镇新民至厂埔路域提升改造 项目概算审核采购方案

一、项目名称：饶平县樟溪镇新民至厂埔路域提升改造项目概算审核

二、项目代码：2512-445122-18-01-973485。

三、中介服务事项：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为 637.3442 万元。

五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对乡道 Y495 线路面修复后加铺沥青罩面。路线全长 2.781 公里，设计速度为 20km/h，路基全宽度 7.5 米(局部路段 6.5 米)，路面宽 6.5 米(局部路段 5.5 米)，双向两车道。同时对厂埔村路侧立面提升，新建雨棚和空调罩。

六、所需服务：工程造价咨询（多个服务需中介机构具备其一）。

七、服务时限说明：3 个工作日，具体细节按照合同由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八、服务内容：

对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进行审核。

建设地点：饶平县樟溪镇。

九、其他要求说明：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。

十、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：信用择优选取。

十一、大名单数目：20。小名单数目：3。

十二、服务金额及说明：

参照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）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，按潮州市发改局的《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》进行测算，咨询服务费以测算结果的30%计取（含税），若咨询服务费低于2000元（含税），则以2000元（含税）计取，计算方式详见附件。本项目的咨询服务费为3419元（含税）。

十三、需回避的机构及理由：

恒津设计有限公司是项目建设方案、勘察设计和概算的编制单位。潮州诚业规划技术有限公司是项目测绘单位。

附件：1、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（投资概算审核）计算标准；

2、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



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（投资概算审核） 计算标准

参照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）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，同时根据市发改局的《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》（详见附表），取市标准最低价（即省收费标准价下浮70%），对我县“饶平县樟溪镇新民至厂埔路域提升改造项目”投资概算审核招标服务费进行如下计算：

项目送审投资概算价 637.3442 万元，按“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”计算明细如下：

- 1、100 万元以内： $100 \text{ 万元} \times 0.2\% = 0.2 \text{ 万元}$ ；
- 2、101-500 万元： $(500-100) \text{ 万元} \times 0.18\% = 0.72 \text{ 万元}$ ；
- 3、501-1000 万元： $(637.3442-500) \text{ 万元} \times 0.16\% = 0.2197 \text{ 万元}$ ；

以上 3 项合计 11397 元，按要求下浮 70%计，共为 3419 元。根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，该项目概算审核招标服务费按 3419 元计。

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费率表

项目总投资		费率（%）	算例		
			项目总投资	项目概算审核计算标准价	最高价 (标准价下浮 20%) 最低价 (标准价下浮 70%)
100 以下		0. 200%	100	$100 \times 0. 2\% = 0. 2$	$0. 2 \times 0. 8 = 0. 16$ $0. 2 \times 0. 3 = 0. 06$
101-500		0. 180%	500	$0. 2 + (500 - 100) \times 0. 18\% = 0. 92$	$0. 92 \times 0. 8 = 0. 736$ $0. 92 \times 0. 3 = 0. 276$
501-1000		0. 160%	1000	$0. 92 + (1000 - 500) \times 0. 16\% = 1. 72$	$1. 72 \times 0. 8 = 1. 376$ $1. 72 \times 0. 3 = 0. 516$
1001-5000		0. 120%	5000	$1. 72 + (5000 - 1000) \times 0. 12\% = 6. 52$	$6. 52 \times 0. 8 = 5. 216$ $6. 52 \times 0. 3 = 1. 956$
5001-10000		0. 100%	10000	$6. 52 + (10000 - 5000) \times 0. 1\% = 11. 52$	$11. 52 \times 0. 8 = 9. 216$ $11. 52 \times 0. 3 = 3. 456$
10001-20000		0. 060%	20000	$11. 52 + (20000 - 10000) \times 0. 06\% = 17. 52$	$17. 52 \times 0. 8 = 14. 016$ $17. 52 \times 0. 3 = 5. 256$
20001-50000		0. 040%	50000	$17. 52 + (50000 - 20000) \times 0. 04\% = 29. 52$	$29. 52 \times 0. 8 = 23. 616$ $29. 52 \times 0. 3 = 8. 856$
50001-80000		0. 020%	80000	$29. 52 + (80000 - 50000) \times 0. 02\% = 35. 52$	$35. 52 \times 0. 8 = 28. 416$ $35. 52 \times 0. 3 = 10. 656$
80001-100000		0. 010%	100000	$35. 52 + (100000 - 80000) \times 0. 01\% = 37. 52$	$37. 52 \times 0. 8 = 30. 016$ $37. 52 \times 0. 3 = 11. 256$
100000 以上		0. 005%	200000	$37. 52 + (200000 - 100000) \times 0. 005\% = 42. 52$	$42. 52 \times 0. 8 = 34. 016$ $42. 52 \times 0. 3 = 12. 756$

单位：万元

说明:

- 1、概算审核费用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，其费率表是在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的基础上，结合已有的概算审核实例，通过降低总投在 1 千万-1 亿元间各区间的费率，以及细化总投在 1 亿元到 10 亿元的区间和费率所得；
- 2、据《关于规范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审核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潮财建〔2019〕19 号）有关规定，收费标准计算下浮 20%可作为最高投标限价；
- 3、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》（粤府令第 205 号）第三十三条第（六）点规定，建设工程造价文件编制单位不得低于标准 80%收费、给予回扣等方式进行不正当竞争。为了避免恶性竞争和确保概算审核的质量，结合我局已经实施的采购服务项目实际，采用计算标准价下浮 70%作为采购服务最低价；
- 4、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》，造价咨询费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收取。按我局制定的费率表，经对总投为 360 万元项目概算审核费用进行测算，采购服务最低价为 2004 元。因此项目总投低于 360 万元时，采购服务价也按 2000 元计。

